

证券代码：920392

证券简称：佳合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54

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6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制定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方案适用对象

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本方案使用期限

2026年1月1日至新的薪酬方案制定并审议通过。

三、薪酬构成

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（若有）等组成，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。

四、薪酬支付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定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薪酬在每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，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。

五、薪酬标准

（一）在公司专职工作的非独立董事

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（若有）构成。

1、基本薪酬：根据其的岗位价值、结合其教育背景、从业经验、工作年限、岗位责任、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，按月发放。

2、绩效薪酬：分为月度绩效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：月度绩效薪酬按月发放，以年度预算分解的月度经营目标及公司制定的岗位KPI指标完成情况核定。年度绩效薪酬根据公司整体业绩达成情况，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予以发放，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。

3、中长期激励收入（若有）：公司认为必要时，可以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并进行相应的绩效考核。公司董事会负责拟定有利于激励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提高工作绩效和促进经营指标达成的其他激励方案，并制定具体的考核办法。

4、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%。

5、经股东会审议，在公司专职工作的董事可以领取董事津贴。

（二）不在公司专职工作的非独立董事

公司可向外部董事发放津贴，津贴标准经股东会审议通过，除此之外不再享受公司其他报酬、社保待遇等。因依照《公司章程》行使职权时所需的合理费用据实报销；

（三）独立董事

公司对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，独立董事津贴为6万元/年（税前），按月度支付，除此之外不再享受公司其他报酬、社保待遇等。因依照《公司章程》行使职权时所需的合理费用据实报销。

（四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
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（若有）构成。

1、基本薪酬：根据其的岗位价值、结合其教育背景、从业经验、工作年限、岗位责任、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，按月发放。

2、绩效薪酬：分为月度绩效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：月度绩效薪酬按月发放，以年度预算分解的月度经营目标及公司制定的岗位KPI指标完成情况核定。年度绩效薪酬根据公司整体业绩达成情况，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予以发放，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。

3、中长期激励收入（若有）：公司认为必要时，可以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并进行相应的绩效考核。公司董事会负责拟定有利于激励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提高工作绩效和促进经营指标达成的其他激励方案，并制定具体的考核办法。

4、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%。

六、审议程序

（一）2026年4月27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四次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；审议了《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全体独立董事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2026年4月27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陈玉传、张毅、段晓勇回避表决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；审议了《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七、其他规定

- 1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金按月发放，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。
- 2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- 3、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- 4、根据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上述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9日